

革命故事



枪的故事

邵式平等著

57.81

117

# 枪 的 故 事

邵式平等著

作 家 出 版 社

一 九 五 九 年 · 北 京

## 內 容 說 明

“一支步槍，現在在我們部隊里來說，真沒啥稀罕的；可要是在土地革命初期，想背上支槍，那真是難上難。”本書選了五個短篇，內容都是在土地革命初期關於槍的故事。當時，有的人參加了紅軍，卻沒有槍；要槍，須得從敵人手中奪取，有的得用貴價去買。一支沒子彈的槍，甚至一支破槍，也非常寶貴。寧可丟掉一切東西，也不肯丟掉一粒子彈，更不用說是一支槍了。有的為從陣前撿一支槍，不惜冒着生命危險，也得撿回來。這些故事，對我們戰士和民兵都有很大教育意義。

革命故事

槍 的 故 事

邵 式 平 著

林康華 周作民插圖

\*

作家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東總布胡同22號)

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57號

北京新華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

\*

書號1277 字數16,000 開本787×1092 1/32 印張摺 插頁3

1959年4月北京第1版 1959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數00001—30,000冊

定 價：(2)0.10元

## 目 次

枪的故事.....	邵式平 (1)
枪.....	刘德胜 (6)
丢掉包袱保护枪.....	夏 远 (11)
攻寨、捡枪.....	傅德胜 (17)
套筒枪.....	馬忠全 (26)

## 枪的故事

邵式平

### 一 越修越坏

赣东北红军在斗争的初期，枪支十分缺乏，又很难搞到。金鸡山打了漂亮仗之后，江西红军独立团的队伍，不断在扩大，参加红军的人越来越多了，但武器并没有随着增加。那时部队中流行着一句话：人比枪多，枪比子弹多。新参加的红军战士，能发到一颗手榴弹，已算不错，因为还有不少是赤手空拳的，老战士称他们为候补战士。

那时候，手枪比步枪更难搞到手，战士们有了步枪，干部们却空着手。有一次，记不得是那一位同志谈起的，说上饶可以买到手枪，但要价很高，一条手枪讨价五百块银洋。——不管怎样，还是派人去谈谈看。

不多久，枪买回来了，一条是白郎宁，附有五粒子弹，另一条是左轮，却是光枪一条，连一粒子弹也没有。白郎宁手枪归给独立团团长邹琦同志佩用了；而左轮枪，有时挎在你腰上，有时带在他身边。

左轮枪虽然没有子弹，大家却对它挺感兴趣，不时拿它空打，过过使用手枪的瘾头。没想到过不了多久，就把

它拨弄坏了。扣一下，击发机张开，象尾巴似的翘在后面，不再合下来了；要它合下来，得扣第二下。这真使人扫兴，还是化了五百块銀洋买来的哩！

后来，部队也为了枪枝經常出毛病，特地物色了一位撫州佬来修枪。据他自己說，任何枪他都能修好。于是就把这枝左輪枪交給他修。这位撫州佬来后，生了半个月的病，病好之后，才开始工作。我們每天請他吃一斤肉，他把这枝手枪整整修了一个月。拿回来一試，不但沒修好，反而損坏得更不象話，击发机张开之后，任憑你怎么扣，再也合不下来了。

到了六月，省里調来一位张同志，来时空着手，沒有枪。他也說自己会修枪，于是这枝左輪，就归給了他。张同志用了一个时期，又奉命調回去了，他将手枪留給了方志敏同志。这时，枪不但不見修好，反而坏得更厉害了。輪子是用細繩捆住的，要不然，就会同枪身离开。

这具沒有子弹的左輪手枪，帶在方志敏身边，倒也起着不小的作用。打土豪，鎮压反动地主，一时还少不了請它出場。但終于有一次，捆輪子的細繩断了，輪子丢掉了，光剩了一个枪架子，从此，它就不能再起作用了。

## 二 “废債”运动

看到枪枝不够，独立团領導上想了各种办法来搞枪。

办法之一，就是向紅軍战士公开提出：“繳枪一枝，賞洋五十”。

紅軍战士掀起了杀敌繳枪运动，从戰場上去夺取白軍手中的枪枝。不仅是独立团的战士，还有地方武装，拿梭标作为武器的农民群众，也都想出各种巧妙办法，夺取白軍和反动民团的枪枝，送到独立团来領取賞洋。

也有这样的群众，通过自家的社会关系，花一些錢，从白軍軍官那里偷偷地买来了枪，也一样送到独立团来領取賞洋。

通过这个办法，枪枝是搞到了不少，但付出的賞洋也很可观。在当时，五十块銀洋，原是一笔不小的款子。

几个月后，随着队伍的扩大，經費开支也增大了。紅軍战士繳了枪来，賞洋却付不出。先是用記帳的办法，暂时欠一欠，待筹到款子时再付。不想日子一长，战士们又是不断地繳了枪来，欠帳就越記越多，欠款越积越大，挨到年底，部队又要做一批棉軍衣，明摆着，欠下的賞洋，是无法清偿的了。

好在当时的紅軍战士，都具有高度的阶级觉悟，他們杀敌繳枪，原也不是为了領取賞洋的。他們知道公家經費困难，紛紛自动放弃賞洋。这时，领导上也明白这个办法不好，决定废除这一制度。通过几个會議，問題就解决了。那时，紅軍除了打仗之外，还发动新地区群众，进行分田废債运动。于是大家把这次废除賞洋制度的事情叫

做内部的“废债”运动。

自此以后，誰繳到了枪，不再发给赏洋，而改用名誉奖励。

### 三 “鷄公炮”

1929年的下半年，独立团在貴溪的一次战斗中，歼灭了白軍一个連，并繳到了一挺捷克式重机关枪，和四箱机枪子弹。这是当时第一次从敌人那里繳到的重武器。

無論是紅軍战士，或是根据地群众，都很少見識过机关枪，这挺机枪就轟动了大家。独立团到哪里宿营，附近一带的群众，不論远近，都跑了来，要看看“鷄公炮”——群众看見机枪架在地上，活象一只大鷄公，而枪筒子又是那么粗，就将机关枪这个名称，传講成为“鷄公炮”。

紅軍战士更是把它当作珍宝看待，行軍时，爭着要扛机枪。各人抬着一条腿，高高扛在肩头上，走起来比平时更长精神。临到战斗时，前面接敌的战士，忙着查詢：“机关枪在哪里？”“快通知机关枪走远些，別上来！”原来他們害怕机关枪丢失了。指揮員临战前的一件要事，就是派人“保护”机关枪。

所以在实际上，虽然繳到了一挺重机关枪，却没有讓它在战斗中好好發揮威力，倒象是背上了一个大包袱。行軍得扛它，打仗要保护它。但对战士们來說，自繳到这



挺机关枪以来，战斗更有精神了，他們时刻觉着机关枪就在后面掩护着似的。

繳来的四箱子弹，除了試枪打过一些外，还很少动用过。但說来奇怪，在白軍陣营里，却不时的传出惊惶不安的消息，說紅軍主力打××啦，夜袭××啦……。同一时间里，好象白軍到处遇到了紅軍独立团似的。

其实呢？这是根据地群众設下的妙計。他們仿照机关枪的声音，用煤油箱的洋鉄皮，做成了假机枪。夜半三更，摸到白軍据点和民团駐地附近，先打几枪，然后，假机枪就咯咯咯地响起来。愚蠢的敌人不知底細，听见有机枪声音，就当作真是独立团来了，整夜提心吊胆。

1980年秋，这挺“鷄公炮”随着新編成的紅十軍，調到前方执行任务去了。后来，它又随同紅十軍調到了中央苏区。

# 枪

刘德胜

一支步枪，现在在我们部队里来说，真没啥稀罕的；可要是在土地革命初期，想背上支枪，那真是难上难。

我是1930年在江西兴国县参加部队的。刚到部队，我看到很多同志都有枪，可也有些同志与我一样，没有枪。这是什么缘故呢？我真想不通，就跑去问指导员。他很简单的回答了我：“小伙子，不要急啊！到时候你就能背上枪了。”真怪，他所说的“到时候”，那到底是什么时候呢？

部队行军到了江西省宁都县的××村，遇上了敌人，战斗立刻打响了。指导员把我们这十几个没有枪的，安置在隐蔽的地方，临走时对我们说：“没有我的命令，谁也不能离开这里。”

我望着前面的一切，心里难受极了，自言自语地说：“早知是这样，我还到部队来干什么。”这句话虽然声音很小，但我旁边的那个大个子听到了，他安慰我说：“兄弟！你还刚来，我到部队快三个月了，可是现在还没有背上枪，又有什么办法呢？”

不一会，仗就打完了。我们连，缴获了七支枪。那时：

我有多么高兴啊！心想：“这下可以背上枪了。”可我想的过早了，缴来的枪一支也没有留，全部送到营里去了。我们沒有枪的，看到这些送走的枪，从心里就不高兴，嘴巴嘛的老高。指导员看出了我们的心事，走过来对我们說道：“同志们！我們不要光从本单位去看問題，要照顧整体。我們連的枪，比别的单位多，再說，这也是上級的命令。”指导员說完，就蹲在我的身旁，小声对我說：“我知道你很希望馬上有支枪，这种想法很好。不过，我們枪的来源太困难了，为了夺枪，我們得付出自己同志的血，甚至生命。所以，在你沒有一定的使用技术和战斗經驗前，領导上怎能把枪交給你呢！好好干吧！要爭取提前背上枪。”

当天晚上，很長時間我也沒有睡着，指导員的話，老是在脑子里鑽来鑽去，最后我下定了决心：“好！我一定要提前背上枪”。

第二天，我們又繼續前进。中午，队伍准备休息吃点干粮，忽然偵察員报告，前面又发现了敌人，連长下达了准备战斗的命令。指导员照例的又把我们这些沒有枪的招呼到一起，这下我可不干了，我要求到前面去。

指导员說：“不行！你沒有战斗經驗，又沒有枪，到前面去能打仗嗎？”

我說：“你可不要小看，我在家时就是游击队员，打过保安团，多少还有点經驗；沒有枪，我不是有一颗手榴

彈嗎？”

指導員說：“那也不行！”

我真有點急了。我大聲的喊着：“指導員，我來，就是為了打敵人，可你老叫我呆起來，我受不了。我要提前背上槍！”

也可能是我太固執了，也可能是指導員沒有時間跟我磨，最後他說：“好吧！就讓你去，但必須聽從班長的命令。”

我們班，臥在一個小山坡上等待敵人，我趴在班長的後面。敵人向我們這邊過來了，班長把我安置在草堆里，囑咐我：“不要亂動。”不大一會，左面山頭上打出了第一槍，接着到處都“乒乒”“乒乒”地響起了槍聲。為了能看清前面，我爬到了班長的右側，只見有十來個敵人正往我們這面沖。班長一連放了三槍，有個傢伙被打倒了，他仰面躺在那裡，槍還握在手上。我兩眼不動的盯着那支槍，真想跳起來去拿它。正在這時，連長發出了前進的口令。還沒等班長起來，我一個箭步跑到了屍體的旁邊，從敵人身上把槍和子彈都拿過來了。我連看也沒看一眼，就頂上了子彈，一面追一面向正在退却的敵人射擊，用了五發子彈才擦倒了一個。我趕緊上去繳槍，哪知在敵人逃跑時，就把槍丟掉了，只剩下個子彈袋。我趕忙從他身上扯了下來，跟上了隊伍。

戰鬥結束了。我仔細地看着這支從敵人手里奪來的

枪，一支多么好的七九枪呵！一路上，我越想越高兴。

休息时，忽然连长来了，问我们班有哪些缴获。班长站起来答道：“除了刘德胜缴获了一支枪和三十发子弹外，还有两个手榴弹。”

“好吧！全部上交。”

听说要上交，我猛的一下跑到了连长跟前，向他要求说：“这条枪是我在战场上得来的，我现在还没有枪，把它发给我吧！我好去打敌人。”

连长说：“不行，你还不到时候，以后再说吧！枪，一定要交。”

“我自己得的我就不交。”我反驳着。

连长回过头来说：“这是命令。”

那时候，“命令”两个字，我还不太理解，不过，从连长那付严肃的面孔上可以看出，不交是不行了。听完这句话，我难过得流出了眼泪，浑身好象一点劲也没有了，身不由己的蹲在地上。同志们劝我，我也没理会。后来，我气鼓鼓地找指导员去了。见到指导员后，头一句话就是：“我不干了，让我回家去吧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在这里憋气，当个挂名的兵，还不如在游击队好。”

指导员劝我说：“不要这样急，我们知道你是好样的。枪的问题，我们正要请示营里，你先回班去吧！”

晚上点名的时候，指导员总结了一天的战斗和行军



的情况以后，又对大家說：“为了奖励刘德胜同志的勇敢，营里决定提前把枪发給他。这支枪，几个小时以前还在敌人手里，現在它就要为我們人民服务了。我希望刘德胜同志，要象对待自己生命一样的爱护它，好好地發揮它的作用。”

在一陣热烈的掌声中，我从指导員手里接过了那支枪，双手紧紧地握住它。我真想在同志們面前說几句话，可心跳的太厉害了，嘴唇干劲弹，就是說不出声音，費了很大的力气才講了一句：“指导員的話我一定要作到。”

这晚我很兴奋，同志們已經睡了，我还坐着，手里抱着那支枪，象撫摸亲人一样的来回的撫摸着它。心想：“这下我真正有了枪了，我一定要实现自己的參軍願望，好好地当个革命战士。”

## 丢掉包袱保护枪

夏 远

1929年9月間，紅五軍三縱隊和二縱隊一部，在吳溉之、俞麋同志率領下，进入了鄂南，占領了通城县城和咸宁的大沙坪，从而威胁了粵汉铁路，震动了武汉。部队为了避开交通要道，在取得胜利后，我們又来了一次轉移目标的急行軍。那时，正值重阳时节，火热的太阳晒得路上热气冲冲。从大沙坪到三早岭，十五个小时只吃上一頓干粮。炎热和飢餓，使爬山的队伍，人人淌着大汗；急促的呼吸，减少了上山的歌声。

我和黃国强、方志三个人，是刚从地方轉到部队，而且又整整四个通宵沒有睡觉。我們在两天前，从嘉魚到大沙坪来找队伍，通过咸宁大馬路时，在敌人的追赶下，方志却把脚跌伤；虽然他今天比平日更兴奋，但跛着脚走路，又是爬这样的高山，实在够費力了。分队长余安，在中午帮助他背了二十里地的包袱；上山时，他又硬拿回自己背上。我走在后面，看見他不断地把包袱和“毛塞枪”从左肩換到右肩。我呢，背的是一支汉阳造的短馬枪，包袱并不重，脚不十分疼痛，可是，也觉得吃力，大汗已湿透了全身。但看到方志那样沉重的脚步，看到他碰

伤的脚上，草鞋污染的紫紅色的血迹，内心突然呈现出一种革命的怜悯心情。于是，我走到他跟前輕輕地說：“把包袱給我背上吧！”他看了我一眼，搖着头諷刺地說：“你这只小麻雀，还敢帮天鵝的忙！来！我們比比賽，看誰先到山頂上！”我指着他的脚說：“今天不要再逞强啦！去年8月，替县委送枪到泉水时，你跑得比誰都快，那是脚上无伤，吃得又飽，今天却不是那时的情况罗！好，我同你一起上山吧！比，你是比不过的。”这时，我們边爬边談，我說：“你还記得1927年2月，兒童团去吃大户，你把黎青屋里的一群狗都給关在后园，結果，狗都爬了墙了。大年初五去打轎子，弄得一个坐轎子的人，吓得不敢抬头，連声叫你老哥，大家笑得把草帽遮在脸上。很多小孩要去打城隍庙里的菩薩，被阻止之后，他們就把燭烟塗在‘老爷’的脖子上。当我領着大家唱少年先鋒队歌时，你不听艾奇、龙生分配你去农会送信，反而跑来要大家前去捉‘紹王牯’（土豪劣紳）游街。別人不同意你的意見，你还哭鼻子呐！……”方志听了，笑的忘記了疲劳和脚痛，爬山的速度也加快了。他接着又講起去年8月的事情，他說：“自从去年5月，彭德怀軍长領導平江起义后，我觉得革命有头了，白軍变成了紅軍啦！可是，国民党反动派对革命的进攻，也更加疯狂了！杀人的劊子手陈光中，在8月21日夜里三点鐘，开始了血洗龍門山区的大屠杀！幸好，我在一点半就割禾去了。第二天上午十一点，三个



拿着鬼头刀的白匪来稻田里找人，我一下跳到另一块田里，伏卧在泥濘的稻地上，没有被敌人发现。当天黑时，我挑谷回家，却被一队白匪捉住了，心想这回可完蛋了！可是，他们抢了很多东西，要我当挑伕。到了白匪住的地方，我装着去挑水就逃跑了。”他擦着头上的汗，又把包袱和枪换换肩。

不久，我们走到了山顶。前面的队伍正在休息。中队长林荣同志，带两个掉队的同志也跟上来了。我们五个人在一棵大松树底下休息，都放下包袱擦脸上的汗水，摩摩自己走痛脚。这时，中队长看见方志那只有布条而被血染红了脚，就开始对我们进行军队常识的教育。他说：“行军作战有三保，保护武器，保护干粮，保护脚。任何一个军人在行军作战中，没有这三桩保都是不行的啊！”我当时插了一句说：“方志就是没有保护脚”。中队长接着说：“三保最主要的是保护武器，武器就是军人的生命，有武器才能消灭敌人，才能保护革命、保护自己！我从去年6月参加红军到现在一年多，丢过四次包袱，但是，没有失掉过一粒子弹。”他看见大家非常严肃地听他讲话，便很满意地笑了。这时，前面的部队已经下了山，中队长首先站起来背那两支长枪，可是两个同志却立即夺回，自己背起枪说：“中队长，你帮我们背上了山，现在下山我们可以自己背了。”

我们四个人走在中队长的前面，望着山下的村